



傳真及郵寄

Labour Department (Headquarters)

勞工處（總處）

Your reference 來函編號：

Our reference 本處檔案編號： PD/P/EXT/MIS/5

Tel. number 電話號碼： 2852 4083

Fax number 傳真機號碼： 2805 1127

香港中區
晨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湯李燕屏女士)

李女士：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就 2004 年 11 月 18 日的委員會會議，本人應委員的要求，現提供有關的資料。

因涉嫌濫用破產欠薪保障基金而轉介到商業罪案調查科的案件數字

政府在 2002 年 11 月成立了一個由勞工處、警務處商業罪案調查科、破產管理署及法律援助署代表組成的跨部門專責小組，致力打擊濫用破產欠薪保障基金(下稱基金)案件。截至 2004 年 11 月 30 日為止，勞工處共轉介了 44 宗涉嫌濫用基金個案到商業罪案調查科跟進。

截至本年 11 月底，在 7 宗涉嫌濫用基金案件中，警方共拘捕了 6 名董事，兩名經理及 43 名僱員。其中一宗個案已審結，法院已將一名涉案的印刷公司董事及其僱員因為造帳目意圖騙取基金而分別判監 12 個月。警方現正跟進其餘 6 宗拘捕個案。另外，由於證據不足，警方已終止了 25 宗個案的調查工作。餘下的 12 宗案件仍在積極調查中。

余氏天成有限公司的個案

因違反《僱傭條例》有關支付工資及發放法定假日的規定，余氏天成有限公司被勞工處票控共 15 張傳票，該公司否認所有控罪。案件已排期於 2005 年 2 月 1 日至 4 日在觀塘裁判法院審訊。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
常任秘書長（勞工）兼
勞工處處長

（陳麥潔玲 代行）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七日